浙药高专团〔2017〕26号

**关于成立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社团联合会的通知**

各学院、学生社团：

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群团改革会议精神，深入推进高校共青团改革，健全基层组织制度，提升团学组织活力，构建党领导下的“一心双环”团学组织格局，加强对学生社团工作的指导和管理，使学生社团更好地肩负起服务大学生素质提升、繁荣校园文化、助推学校发展的职责和使命，根据《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》有关要求，结合我校大学生社团工作实际，经校团委研究，报校党委批准，决定成立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社团联合会。社团联合会组织机构和人员构成如下：

根据全面、精简、高效的原则，社团联合会设主席团（负责

社联全面工作），下设办公室、项目部、宣传部、外联部、财管部。主席团设主席1名、副主席2名，秘书长1名，具体人员由社团联合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共青团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

2017年11月7日

**主题词：成立 社团联合会 通知**

共青团浙江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 二0一七年十一月七日印发